

药学专业技能实验教学中心

实验室学生守则

为了提高同学的学习效率，便于实验的进行，并培养同学严格，严密，严肃的科学态度，和整洁，规律，有条理的工作习惯，而制定本规则，希望同学加以遵守。

1. 实验前应认真预习，按时上实验课，不得迟到，早退，因故缺席要及时请假。
2. 进入实验室或实验场地，必须衣着整洁，保持安静，严禁谈话喧哗，不得随意动用与本实验无关的仪器设备。
3. 实验过程中，服从教师指导，按规定和步骤进行实验，认真观察和分析现象，如实记录实验数据，不得涂改数据或抄袭他人的实验结果。
4. 注意安全，严格遵守操作规程，爱护仪器设备，节约水、电、和药品试剂等。实验过程中仪器发生故障，应及时报告指导人员及时维修，玻璃仪器损坏，应立即报告老师，并填写报损单。凡违反操作规程或不听从指导而造成设备损坏等事故，必须写出书面检查，按规定赔偿损失。
5. 实验完毕后，应整理好仪器设备、器材，清理好实验台面。
6. 按指导教师要求，及时认真完成实验报告。
7. 课后，应轮流值日，做到室内清洁，关好水、电、门窗等。

2013年5月